

股票代码:600153 股票简称:建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22
债券代码:143272 债券简称:17建发01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公告中的含义如下：

公司或建发股份：指厦门市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紫金铜冠：指厦门紫金铜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建发集团：指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建发国际：指厦门建发国际有限公司

白河铜业：指英国蒙特福瑞兹金铜业有限公司

白河铜业：指秘鲁白河铜业有限公司

元：指人民币元

重要提示

● 公司拟按股权比例对参股公司紫金铜冠增资7,320万元。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关联交易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支持紫金铜冠业务的发展，紫金铜冠股东拟按各自股权比例对其增资3.66亿元，其中公司拟按股权比例对紫金铜冠增资7,320万元。增资后，紫金铜冠的注册资本为17.16亿元，其中货币出资3.432亿元，仍持有20%股权。

本次交易对方已就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获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至本次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本次交易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厦门紫金铜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厦门市湖里区翔云三路128号6楼611室

法定代表人:万启学

注册资本:壹拾亿伍仟万元整

经营范围:1、矿业投资;2、批发及零售产品(国家专控产品除外);3、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进出口商品品种名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紫金铜冠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20%股权。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分别持有45%和15%股权。紫金铜冠持有蒙特瑞科100%股权，

蒙特瑞科持有白河铜业100%股权，白河铜业持有秘鲁白河铜钼矿项目100%的权益，主要从事该项目的勘探开发。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紫金铜冠资产总额为177,779万元，负债总额为62,27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5.03%;2017年度净利润为-8,010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二) 与关联人关系

公司拟按股权比例对参股公司紫金铜冠担任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10.1.5的规定，紫金铜冠为公司关联方。

二、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紫金铜冠股东拟按各自股权比例对增资3.66亿元，其中公司拟按股权比例对紫金铜冠增资7,320万元。增资后，紫金铜冠的注册资本为17.16亿元，其中公司出资3.432亿元，仍持有20%股权。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紫金铜冠2018年的工作计划要求白河铜业重点推进社区工作，使得社区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根据该工作计划，紫金铜冠、蒙特瑞科和白河铜业2018年预算总额为5,520.29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3.6亿元)。

为确保紫金铜冠业务的发展，紫金铜冠股东拟按各自股权比例对增资3.66亿元，其中公司拟按股权比例对紫金铜冠增资7,320万元。本次增资对紫金铜冠未来的经营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五、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1.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增资事宜遵循了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按股权比例对紫金铜冠进行增资，有利于紫金铜冠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本次交易中，紫金铜冠各股东均按各自股权比例同比例增资，能够体现公平合理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事真具的事项前认可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事真的独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7日

股票代码:002075 股票简称:沙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34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6年5月19日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5月19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63)。2016年9月30日，经与相关各方论证，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0月10日起继续停牌，并于2016年10月10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67)。2016年10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72)，公司股票自2016年10月19日起继续停牌。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定期在每5个交易日披露一次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17年6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1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

2017年6月23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问询函》(中审协问字[2017]第34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要求公司在2017年6月20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进行回复并对外披露。公司收到重组问询函后，立即组织各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对重组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逐条落实和回复，由于相关问题涉及的工作量较大，公司预计无法在2017年6月29日前完成回复，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并于2017年6月29日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69)。公司于2017年7月6日、7月13日、7月20日、7月27日、8月3日、8月10日、8月17日、8月24日、8月31日、9月7日、9月14日、9月21日、9月28日、10月12日、10月19日、10月26日、11月2日、11月9日、11月16日

日、11月23日、11月30日、12月7日、12月14日、12月21日、12月28日、2018年1月5日、1月12日、1月19日、1月26日、2月2日、2月9日、2月23日、3月2日、3月9日、3月16日、3月23日、3月30日、4月10日、4月17日、4月24日、5月3日、5月10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60、临2017-063、临2017-064、临2017-065、临2017-067、临2017-068、临2017-069、临2017-070、临2017-079、临2017-080、临2017-082、临2017-084、临2017-086、临2017-089、临2017-090、临2017-091、临2017-092、临2017-094、临2017-095、临2017-097、临2017-103、临2017-105、临2017-106、临2017-109、临2018-001、临2018-002、临2018-003、临2018-004、临2018-007、临2018-008、临2018-009、临2018-011、临2018-012、临2018-013、临2018-022、临2018-023、临2018-026、临2018-028、临2018-030、临2018-032、临2018-033)。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公司正继续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准备工作，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标的资产体量较大、交易方式较多、方案复杂、协调难度较高，就重组方案和问询函相关事项的确认、协调需要一定时间。公司正全力以赴推动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加快与交易对方就重组方案相关事项进行磋商、核实、确认，并加快与各方就本次重组涉及的问题进行协商、沟通、汇报。公司将在相关工作确认完成后，及时履行相关程序并提交相关材料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后，公司将及时申请股票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7日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兹定于2018年6月1日(星期一)下午13:00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17-022)。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6月1日下午13:00-15:00。

4.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住所地(详细地址见会议通知)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18年5月25日

7.出席会议对象:公司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

8.会场地址:公司住所地(详细地址见会议通知)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公司2017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17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17年财务报告及摘要

4.公司2017年利润分配方案及摘要

5.公司2017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7.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2.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3.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4.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15.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8.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9.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0.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1.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2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4.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5.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6.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7.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8.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29.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1.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2.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33.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34.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35.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36.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7.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8.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9.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40.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1.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42.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43.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4.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5.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